

安聯環球投資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SICAV)

登記營業所：6 A, route de Trèves, L-2633 Senningerberg

盧森堡商業暨公司登記處(R.C.S)編號：B 71.182

股東通知書¹

安聯環球投資基金(SICAV) (下稱「本公司」) 董事會茲通知下列異動，自 2026 年 9 月 22 日起生效：

主旨

截至 2026 年 9 月 21 日

自 2026 年 9 月 22 日

安聯歐洲股債增益基金(已 終止於國內募集、銷售) 子基金更名 經定期檢視旗下子基金系列 (旨在確保於投資市場持續演 變之際，該系列仍能符合投資 人之需求)，本公司認為將該 子基金重新定位並調整，最符 合投資人之最佳利益。	Allianz Capital Plus			Allianz Dynamic Multi Asset Strategy Europe Defensive		
	安聯歐洲股債增益基 金-AT 累積類股(歐 元)	LU1254136416	A14VS1	安聯歐洲股債增益基 金-AT 累積類股(歐 元)	LU1254136416	A14VS1
	與臺灣無關，略譯			與臺灣無關，略譯		
	與臺灣無關，略譯			與臺灣無關，略譯		
	與臺灣無關，略譯			與臺灣無關，略譯		
投資限制 附錄一第 B 部分 未來該子基金將投資於廣泛之 資產類別，並以歐洲股票及債 券市場為主要投資重心。該子 基金適合尋求以歐洲市場而非 全球市場為投資重心，同時期 望藉由動態多元資產增益投資 (Dynamic Multi Asset Plus) 流程獲取效益之投資人。	依據 E/S 特色，透過投資於歐洲股票及債券市場，以獲取長期資本增值。			依據 E/S 特色，透過投資於廣泛之資產類別，並以歐洲股票及債券市場為主要投資重心，以獲取長期資本增值，並期於中長期達成年化波動度介於 3%至 10%之績效表現。投資經理對資本市場波動度之評估為本投資流程之重要考量因素，其目標係使基金績效於中長期平均而言，通常不低於或高於年化 3%至 10%之波動度區間。		
	- 本子基金資產依據 E/S 特色 (含若干排除準則) 進行投資。本子基金的締約前範本文件敘明所有關於 E/S 特色的範圍、細節與要件及適用的排除準則等相關資訊。 - 本子基金至少 20%資產及最多 40%資產可投資於符合投資目標的股票。 - 本子基金最多 80%資產可投資於符合投資目標的債務證券。 - 本子基金為流動性管理及/或防禦性目的及/或於其他任何異常情況下，及若投資經理認為符合本子基金最佳利益時，最多 80%資產可暫時持有存款或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及 (最高以本子基金資產 10%為限) 貨幣市場基金。 - 本子基金最多 30%資產可投資於公司發行的債務證券。 - 本子基金最多 5%資產可投資於投資目標所述以外的股票。 - 本子基金最多 10%資產可投資於第二類非投資等級投資。 - 本子基金最多 10%資產可投資於新興市場。 - 最多 10%資產可為債務證券之非歐元貨幣曝險。 - 適用台灣限制。 - 適用 GITA 限制 (選項二) 。 - 基準指標：70% BLOOMBERG Euro Aggregate 1-10 Year Total Return + 30% MSCI Europe Total Return Net。自由度：大幅。預估重疊度：大。			- 本子基金資產依據 E/S 特色 (含若干排除準則) 進行投資。本子基金的締約前範本文件敘明所有關於 E/S 特色的範圍、細節與要件及適用的排除準則等相關資訊。 - 本子基金最多 50%資產可投資於股票。 - 本子基金最多 30%資產可投資於新興市場。 - 最多 30%資產可為非歐元貨幣曝險。 - 本子基金最多 30%資產可投資於 UCITS 及/或 UCI。 - 本子基金最多 20%資產可投資於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REITs) 。 - 本子基金最多 20%資產可投資於第一類非投資等級投資。 - 子基金之投資經理人運用總報酬交換 (total return swaps) 以建立對各相關資產類別之多頭或空頭曝險部位 (詳細資訊揭露於附錄七) 。 - 適用香港限制。 - 適用 GITA 限制 (選項二) 。 - 資產淨值層面之存續期間：介於負 2 年至 10 年之間。 - 基準指標：無。		

¹本通知書為安聯環球投資基金股東通知書之中譯本，供台灣投資人參考，中譯本文義如與英文版有任何歧異或抵觸之處，應以英文版為準。英文版股東通知書可至 <https://regulatory.allianzgi.com> 查閱。

風險管理程序 附錄四	本子基金採用相對風險值法，預期槓桿介於資產淨值之 0 倍至 2 倍之間，並以衍生工具總曝險衡量。本子基金已訂定參考投資組合。	本子基金採用承諾法。 因此，本子基金並未訂定預期槓桿，亦未訂定參考投資組合。
依永續相關揭露法規管理的子基金以及須依分類法規揭露的特定資訊 附錄十 因本子基金重新定位及其投資策略之相應調整，永續投資之最低比重可能提高。 調整後之永續投資最低比重，業已納入「締約前揭露」之相關章節。	本子基金促進 E/S 特色，雖未以永續投資為其目標，惟其永續投資之最低比重為 1.50%。	本子基金促進 E/S 特色，雖未以永續投資為其目標，惟其永續投資之最低比重為 10.00%。
促進環境和/或社會特色 締約前資訊揭露文件 剩餘投資範圍中進行選擇之第二步驟予以更新。	投資經理人自剩餘投資範圍中，就本子基金至少 90%之資產，選擇經考量永續面向所篩選之直接投資標的，以及促進環境或社會特色、或以永續投資為目標之其他內部基金（下稱「目標基金」）。	投資經理人自剩餘投資範圍中，就本子基金至少 70%之資產，選擇經考量永續面向所篩選之直接投資標的，以及促進環境或社會特色、或以永續投資為目標之其他基金（下稱「目標基金」）。
子基金採取之投資策略 締約前資訊揭露文件	依據本子基金所倡之環境與社會特色，透過投資於歐洲股票及債券市場，以獲取長期資本增值。	依據 E/S 特色，透過投資於廣泛之資產類別，並以歐洲股票及債券市場為主要投資重心，以獲取長期資本增值，並期於中長期達成年化波動度介於 3%至 10%之績效表現。
投資策略之限制 締約前資訊揭露文件	投資經理人將本子基金 90%之資產，依據各項方法（詳如締約前資訊揭露文件所載）進行配置，或配置於必須促進環境或社會特色、或必須以永續投資為目標之內部目標基金。	投資經理人將本子基金 70%之資產，依據各項方法（詳如締約前資訊揭露文件所載）進行配置，或配置於必須促進環境或社會特色、或必須以永續投資為目標之目標基金。
子基金預計之資產配置 締約前資訊揭露文件	投資經理人承諾就本子基金淨資產至少 90%之部分，投資於經考量永續面向所篩選之直接投資標的，以及促進環境或社會特色、或以永續投資為目標之目標基金。	投資經理人承諾就本子基金淨資產至少 70%之部分，投資於經考量永續面向所篩選之直接投資標的，以及促進環境或社會特色、或以永續投資為目標之目標基金。

上述資訊概略說明變更之情形，您最晚可於變更生效前的相關交易日申請贖回股份，免收贖回或轉換手續費²。為確保遵守該截止日期，請參考各子基金適用的交易日以及每一子基金在評價日當天接受贖回申請的收單截止時間。

依據歐洲議會與理事會於 2019 年 11 月 27 日通過之第 (EU) 2019/2088 號《金融服務業永續相關揭露規則》（簡稱「SFDR」），適用 SFDR 第 8 條或第 9 條之子基金，其相關之締約前資訊揭露文件，已依本股東通知書所載子基金修訂後之投資目標及投資限制，在必要範圍內完成一致化調整。

本股東通知書之目的僅為依法進行通知，您無須採取任何行動，除非您不同意上述變更內容。

公開說明書（含相關締約前資訊揭露文件）於生效起可向本公司登記營業所、基金管理機構德國法蘭克福/美茵河畔總公司，以及本公司子基金為公開銷售而註冊登記的各司法轄區資訊代理人（例如盧森堡的 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 Luxembourg Branch，或德意志聯邦共和國的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GmbH）免費索取。

Senningerberg，2026 年 8 月

承安聯環球投資基金董事會命令

² 台灣投資人若透過銷售機構申購贖回者，依各銷售機構之費用辦理。